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（政府）
2025/26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（港鐵路段）（剩餘名額）

<校巴申報表>

1. 請先詳閱《校巴申報表填寫須知》，並以繁體中文或英文正楷填寫本申報表。
2. 遞交申報表時必須夾附相關附件，包括：
 - (a) 有效的車輛登記文件副本（正面及背面）；
 - (b) 有效的客運營業證附件副本；
 - (c) 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副本；
 - (d) 《跨境學童資料庫》的正本及該資料庫的存檔 USB 記憶體；及
 - (e) 羅湖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申請表格及相關附件。
3. 申請日期：由 2025 年 8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起，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止（包括首尾兩天）。剩餘名額的申請以日結形式審批。
4. 遞交方法：請於截止收件日期或之前將填妥的申報表連同相關附件，於辦公時間內送交教育局北區學校發展組（地址：香港新界上水龍琛路 39 號上水廣場 22 樓）。截止收件日期後遞交的資料概不受理。如以郵遞方式遞交，則以郵戳日期為準。

第一部分：營辦商資料（*請刪去不適用者）

- (1) 公司名稱 : _____
- (2) 商業登記號碼 : _____
- (3) 獲授權人士姓名
（先生/女士*） : _____（中文） _____（英文）
- (4) 聯絡人姓名
（先生/女士*） : _____（中文） _____（英文）
- (5) 公司地址（香港） : _____
- (6) 電話號碼（香港） : _____（公司） _____（手提）
- (7) 電話號碼（內地） : _____（公司） _____（手提）
- (8) 傳真號碼（香港） : _____
- (9) 電郵地址 : _____
- (10) 本公司 **同意 / 不同意*** 將上述第(1)、(6)及(7)的資料刊登於教育局網頁內的校巴營辦商資料，並按需要派發予公眾、學校及家長以供查詢服務詳情。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（政府）
2025/26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（港鐵路段）（剩餘名額）

<校巴申報表>

第二部分：車輛資料

- (11) 常規車輛車牌號碼：_____（載客量：_____人）（請提供 1 個車牌號碼）
- (12) 後備車輛車牌號碼：_____（請提供 1 至 5 個車牌號碼）
- (13) 客運營業證編號：_____（批准服務種類：_____）
- (14) 接載跨境學童的總人數：_____人

第三部分：營運承諾及聲明

- (15) 本人／本公司特此聲明，我們已詳閱《2025/26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（港鐵路段）（剩餘名額）校巴申報表填寫須知》及《接載跨境學童校巴的安全指引及注意事項》。

本人／本公司確認接受及遵守本表格所申報及上述文件所述的安排，包括評審準則、營運承諾及相關違規情況的處理等，並確認申報表及夾附的附件內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。

本人／本公司明白本表格申報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處理校巴使用羅湖道（港鐵路段）的相關事宜，並同意教育局將有關資料轉交政府其他決策局、部門及港鐵公司。

獲授權人士簽署及公司印鑑：

（獲授權人士簽署）	（公司印鑑）

日期：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